**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选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

**招 标 文 件**

**二〇二四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_Toc171082230)

[一、项目名称 3](#_Toc171082231)

[二、项目内容 3](#_Toc171082232)

[三、投标方资格要求 3](#_Toc171082233)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3](#_Toc171082234)

[五、联系方式 4](#_Toc171082235)

[第二章 投标方须知 5](#_Toc171082236)

[一、招标方声明 5](#_Toc171082237)

[二、投标委托 5](#_Toc171082238)

[三、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5](#_Toc171082239)

[四、评标 7](#_Toc171082240)

[五、定标 8](#_Toc171082241)

[第三章 评标办法 9](#_Toc171082242)

[一、总则 9](#_Toc171082243)

[二、分值计算 9](#_Toc171082244)

[三、评分内容及标准 9](#_Toc171082245)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2](#_Toc171082246)

[附件1 投标声明书 13](#_Toc171082247)

[附件2 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4](#_Toc171082248)

[附件3 报价表 15](#_Toc171082249)

[附件4 投标方基本情况 16](#_Toc171082250)

[附件5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17](#_Toc171082251)

[附件6 近三年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情况表 19](#_Toc171082252)

[附件7 服务承诺函 20](#_Toc17108225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有关规定，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邀请招标的方式选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选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

**二、项目内容**

（一）《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合并及母子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审计；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计说明》等专项报告；

（三）根据证监会（含派出机构）、交易所要求随年报披露的其他相关报告；

（四）时间要求：按照项目进度要求完成。

**三、投标方资格要求**

（一）投标方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合法登记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或经法人授权具有参加本次招标并独立订立合同权利的分支机构；

（二）具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资格、证券期货相关业务金融审计业务资格，派驻项目经理应持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

（三）具有良好的执业质量记录，按时保质完成审计工作任务，在审计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审计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具备承担相应审计风险的能力；

（四）具有固定工作场所，组织机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并且执行有效；

（五）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记录和信誉，认真执行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六）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7月18日17：00

（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一期2栋6楼

**五、联系方式**

（一）招标人：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一期2栋6楼

（三）联系人：尚女士

（四）联系电话：0755-86168366

（五）邮箱：rzxshenzhen@1218.com.cn

**第二章 投标方须知**

**一、招标方声明**

（一）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分包，不接受两家（含）以上公司作为联合投标方；

（二）投标方应在规定时间提交投标文件；

（三）本次招标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投标方在此次招标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四）本次招标由招标方的股东大会对投标方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最终抉择，中标方人选以招标方股东大会决议为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招标方将发中标通知书给中标方，中标方应与招标方签订服务合同；

（五）本项目服务期为1年，按实际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六）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方。对本次招标活动的结果招标方不作公开解释，不退还所收到的投标文件。

**二、投标委托**

全权代表须需携带效身份证件。如全权代表不是本单位负责人，须有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2）。

**三、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资信文件包括：

（1）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近三个月纳税完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近三年度在审计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审计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5）提供招标文件中符合投标方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2、报价文件包括：

（1）报价表（附件3）；

（2）其他针对价格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商务文件包括：

（1）投标声明书（附件1）；

（2）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及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方基本情况表及拟派项目团队情况表（附件4和附件5）；

（4）投标方质量管理水平、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说明（格式自拟）；

（5）近三年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情况表（附件6）；

（6）工作方案：对重大会计政策的理解和掌握，工作方式方法、计划安排、 保障措施、相关建议等（格式自拟）；

（7）服务承诺函（附件7）；

（8）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二）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60日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中标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终止均应保持有效。

（三）投标文件的要求

1、投标文件须采用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墨水编制（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每家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投标文件一式两份，正本副本各一份。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2、投标方应按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分别编制；

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方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负责人或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方应写全称；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方单位公章或者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方负责；

5、会计师事务所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在同一个密封袋里并加密封条，密封处须加盖其公章；

6、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以及“在开标之前不得启封”等字样。

（四）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

4、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6、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7、投标文件应盖公章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未装订或活页装订、正副本标书数量不足的、未有效授权、负责人授权书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8、开标时投标方全权代表未到开标现场或全权代表不能提供相应身份证明的；

9、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四、评标**

（一）评标原则

本项目评标由招标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必须遵照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评审原则，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方，综合分析投标方的各项指标择优选择，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出中标候选单位。

（二）评标程序

1、项目评审小组对投标方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项目评审小组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项目评审小组根据指标和分值形成评审结果，确定1家中标候选单位，并提交至股东大会决议。中标方人选以招标方股东大会决议为准。

（三）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7月19日

2、开标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一期2栋6楼。

**五、定标**

（一）评标结束后，招标方将于3个工作日内在将拟中标结果通过邮件发送给中标方，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经招标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双方签署合同，服务年限1年。

（二）投标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视为要约，如中标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发生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招标方有权撤销中标通知书，并追究中标方的违约责任，中标方应赔偿招标方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拒绝与招标方签订服务合同；

2、单方面要求提高合作价格；

3、拒绝按其提交投标文件的条件向招标方提供服务；

4、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若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招标方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因不可抗力影响中标方的权利，招标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质量管理水平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2位小数。

**二、分值计算**

评审小组根据评标办法，对各投标单位提供文件的有效性进行审核和评议后，按投标方提供的有关资料酌情评分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标办法规定分值范围的，则该评分表无效。最终得分为评标小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时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2位小数。

**三、评分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说明** | **分值** |
| 1 | 资质条件  （5分） | 有相应经营范围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并在财政部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 | 1分 |
| 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排名：  1、1-30名得4分；  2、31-50名得3分；  3、51-80名得2分；  4、81-100名得1分；  5、100名外得0分。  评审依据：提供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网络查询截图 | 0-4分 |
| 2 | 信誉状况  （2分） |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投标人因违规执业受到财政部、证监会行政处罚的：  未受过行业惩戒，得2分；  受过行业惩戒，不得分。  评审依据：提供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管理信息系统网站相关截图。 | 0-2分 |
| 3 | 注册会计师人数  （3分） | 投标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注册会计师人数50人（含）以上，得3分；  注册会计师人数30人（含）-50人（不含），得2分；  注册会计师人数20人（含）-30人（不含），得1分；  注册会计师人数少于20人，不得分。  评审依据：提供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管理信息系统网站相关截图。 | 3分 |
| 4 | 执业记录  （5分） | 近三年担任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每个上市公司业绩得1分，最高得5分。  评审依据：提供的项目业绩情况表。 | 0-5分 |
| 5 | 审计费用报价  （15分） | 1、所有有效报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报价为基准价时得价格分满分15分；  2、有效报价得分计算方式：  有效报价得分＝（1-|基准价-报价|/基准价）\*15；  评审依据：报价表。 | 0-15分 |
| 6 | 工作方案  （10分） | 根据各会计师事务的工作方案的具体可操作性，进行评审：  1、工作方案很具体且与项目要求匹配，操作可行性强，8-10分；  2、工作方案一般但与项目要求匹配，操作性可行，4-7分；  3、工作方案一般，具有一定操作性，0-3分；  评审依据：审计方案。 | 10分 |
| 7 | 项目团队及经验  （10分） | 1、项目领导人员（总负责人及各条线负责人）具备优秀的沟通能力，有7年及以上从业经验，有4个及以上同类项目经验，项目团队成员具备3年及以上从业经验，参与过3个及以上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经验；得7-10分；  2、项目领导人员（总负责人及各条线负责人）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有5年及以上从业经验，有3个及以上同类项目经验，项目团队成员具备2年及以上从业经验，有2个及以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经验；得4-7分；  3、项目领导人员（总负责人及各条线负责人）具备一定的沟通能力，有3年及以上从业经验，有2个及以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项目经验；得1-4分。  评审依据：提供的项目团队情况。 | 10分 |
| 8 | 质量管理水平  （40分） | 根据投标单位质量管理方案及相关材料，重点评价质量管理制度及实施情况（包括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是否清晰明确、贴近实际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承诺清晰明确，贴近实际的得40分；  承诺略有瑕疵，能基本满足要求，可行性有缺陷的得30分；  承诺不明确，可行性缺陷较大得20分。  评审依据：质量管理方案及相关材料。 | 40分 |
| 9 | 信息安全管理  （5分） | 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清晰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和流程系统，能够保守本公司的商业秘密，得2.5分，没有不得分；  审计数据及流程按规定保管存档的得2.5分，没有不得分。  评审依据：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 5分 |
| 10 |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5分） | 会计师事务所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不得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得5分，没有不得分。  评审依据：会计师事务所与职业风险基金计提相关的政策与制度，计提职业风险基金的相关会计记录和证明材料。 | 5分 |
| **合计** | | | **100分**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选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

**投 标 文 件**

**单位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附件1 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书**

致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方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选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二、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

三、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四、投标书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日起60日。

五、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负责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期：

单位全称（盖章）：

**附件2 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我 （姓名） 系 （投标方名称） 的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 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选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全权代表签名： 职务：

全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负责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单位全称（公章）：

日期：

**附件3 报价表**

**报价表**

|  |  |
| --- | --- |
| 投标方名称 |  |
| 招标项目 |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选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 |
| 投标报价  （人民币，含税） | 小写：  大写： |
| 备注 |  |

投标方名称（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投标方基本情况**

**投标方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首席合伙人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成立日期 | |  |
| 注册地址 |  | | 机构性质 | |  |
| 职工人数  （截止2023年末） | 合伙人数量 |  | 注册会计师人数 | |  |
| 从业人员总数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 |  |
| 2023年业务收入  □盈利 □亏损 | 业务收入总额 | | | 亿元 | |
| 审计业务收入 | | | 亿元 | |
| 证券业务收入 | | | 亿元 | |
| 2023年上市公司  （含A、B股）审计 情况 | 客户家数 | | | 家 | |
| 审计收费总额 | | | 亿元 | |
| 涉及主要行业 | | |  | |
| 招标方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 | 家 | |
| 投资者保护能力 | （截至2023年末，包括但不限于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可披露区间数)，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诉讼主体、诉讼金额与诉讼结果。） | | | | |
| 诚信记录 | （投标人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总体情况等。  示例：投标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XX次、行政处罚XX次、监督管理措施XX次、自律监管措施XX次和纪律处分XX次。XX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XX次、行政处罚XX次、监督管理措施XX次和自律监管措施XX次。） | | | | |
| 独立性说明 | （说明投标单位及项目团队成员等是否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方名称（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一、项目合伙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 |  |
| 职称 |  | 学历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 工作年限 | |  | |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 |  |
|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 |  | | 开始在投标单位执业时间 | |  |
| 毕业院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近三年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审计项目 | | | 担任职务 |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 |  |
| 职称 |  | 学历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 工作年限 | |  | |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 |  |
|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 |  | | 开始在投标单位执业时间 | |  |
| 毕业院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近三年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审计项目 | | | 担任职务 |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质量控制复核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 |  |
| 职称 |  | 学历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 工作年限 | |  | |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 |  |
|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 |  | | 开始在投标单位执业时间 | |  |
| 毕业院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近三年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审计项目 | | | 担任职务 |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合伙人、现场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2、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扫描件；

3、项目中期不更换现场项目合伙人、现场负责人承诺书（格式自拟）。

**附件6 近三年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情况表**

**近三年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审计金额  （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相关项目指近三年承担过上市公司服务项目，可添加行。

2.合格的业绩资料包括三部分内容：（1）业务约定书或合同书首页及签字盖章页复印件；（2）能体现项目金额的“报告正文”或“报告附表”关键页复印件；

**近三年完成的其他项目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审计金额  （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其他项目指近三年承担过的除《近三年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情况表》以外的上市公司的项目，可添加行。

2.合格的业绩资料包括三部分内容：（1）业务约定书或合同书首页及签字盖章页复印件；（2）能体现项目金额的“报告正文”或“报告附表”关键页复印件；

**附件7 服务承诺函**

**服务承诺函**

致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我单位提供的全部投标材料真实有效；

（二）我单位在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基础上参加本次投标；

（三）如果我单位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并承诺优先安排贵单位委托的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四）我们保证对贵单位分配的工作表示理解与支持，并服从贵单位的总体工作安排，否则视为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未经上市公司有关监管部门和被审计企业书面同意，不将审计工作底稿及审计过程中获得的有关被审计单位的相关信息在审计团队以外流传，根据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守则要求向有关监管部门提供信息或披露信息的除外。

如果本单位违背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和经济损失，招标人有权直接依据本承诺函追究本单位的责任，有权直接将本承诺函项下的争议提交招标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投标方名称（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